

江苏省体育局

关于落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

各设区市体育局竞体处（青少处）：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办发〔2021〕40号）（以下简称“双减”）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义务教育阶段校外培训学科类和非学科类范围的通知》，根据我省实际情况，深入推进我省体教融合工作。现将体育系统贯彻“双减”意见通知如下：

一、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落实“双减”工作作为实事工程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接班人。回应群众关切，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二、发挥体育系统优势，做好优质体育资源进校园工作

根据“双减”意见通知要求：“提高课后服务质量。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合理利用校内外资源。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在课余时间向学生提供兴趣类课后服务活动，供学生自主选择参加。课后服务不能满足部分学生发展兴趣特长等特殊需要的，可适当引进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由教育部门负责组织遴选，供学校选择使用”。

要充分发挥体育系统优势，做好体育课后服务，主动与教育部门对接，提供服务清单。要做好体育课后服务资源摸底工作，各设区市体育局需摸清所属市本级和所属县（市、区）体育系统能提供的师资（教练员、社会体育指导员、青少年社会体育俱乐部、退役运动员）、课程、场地等基本数据，并且负责体育课后服务资源供给清单的制定与动态管理、对接学校资源需求申报与统筹管理工作，探索构建体育资源供需动态化精准管理机制。利用多种方式，配合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构建多层次体育俱乐部，为学生提供丰富多彩的体育课后服务。

三、工作要求

各设区市体育局要主动对接，配合教育部门执行“双减”工作，明确具体工作联系人，制定本地区体育课后服务工作方案，包括体育系统能提供的优质体育资源（师资、课程、场地等情况），配合教育部门已开展的相关工作和下一步详

细工作方案等，有关材料请于 8 月 20 日前报省体育局青少处。省体育局将根据各地情况，做好与教育行政部门衔接，统筹推进。

附件：落实“双减”工作联系人表



联系人：张晓燕 联系电话：025-51889590

附件：

落实“双减”工作联系人表

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